

山艺党字〔2018〕52号

---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：

《山东艺术学院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、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优秀青年教师制度》已经党委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山东艺术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1月27日

为落实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，切实加强青年教师培养工作，根据学校人才队伍建设的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我校青年教师队伍状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## 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，解决青年教师的切身实际困难和他们关心的难点、热点问题，团结和带动全校教职工，齐心协力，构建团结和谐、有战斗力的优秀教学、科研、艺术实践团队。

## **二、联系人员范围**

联系人为学校、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党员学科带头人；联系对象为高职称、高学历等优秀青年教师。

## **三、联系主要内容**

（一）联系人要与青年教师保持经常性地思想交流指导，加强对青年教师的思想政治、道德素养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教育，培养青年教师实事求是的工作态度和严谨治学的精神，引导青年教师爱岗敬业、为人师表、刻苦钻研，强化法规意识和责任感，树立良好的师德师风。

（二）根据青年教师的知识结构和承担或拟承担的教学任务，指定学习相关的专业知识，从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、授课技巧等各个教学环节对青年教师进行指导；辅导青年教师根据教学大纲制定教学计划，检查青年教师教案、课程进度和教学效果，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整改意见。

（三）指导青年教师结合教学实践，开展教学和课程研究，参与所在专业的艺术实践工作，辅导学生参加各项专业大赛或社会实践活动，强化青年教师的实践能力培养，提高其教研和教改素质水平。

（四）帮助青年教师了解所在学科科研情况，合理选择并确定研究方向，加入学科团队，参加本人的科研项目或教改项目研究工作。指导青年教师积极申报各类科研项目和人才项目，撰写科研论文等工作，进行科研能力训练，使青年教师尽快涉足科研领域，掌握科研基本方法，多出科研成果。

（五）帮助青年教师解决在教学、科研、艺术实践和生活方面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充分调动青年教师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引导和鼓励青年教师积极参加学校和学院各类集体活动，培养青年教师主人翁态度和集体荣誉感。

（六）引导青年教师参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担任学业导师或兼任辅导员，发挥青年教师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积极作用。

（七）通过家访、谈心、听课等多种形式了解青年教师的思想动态和要求，听取他们对学校或本单位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不断提高工作成效。学校将联系青年教师的情况列入年度考核内容之一。

#### **四、联系相关要求**

（一）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优秀青年教师由党委组织部、人事处负责；二级学院班子成员联系优秀青年教师由所在党总支负责，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；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优秀青年教师由所在党总支负责，并建档备查。

（二）每位联系人固定联系 1-3 名优秀青年教师，建立与保持长期的联系机制，并经常与联系对象所在党组织沟通交流有关情况。如遇人员工作变化，应及时进行调整，做好衔接和联系服务工作。

（三）联系人在联系过程中，要努力做好“三个一”活动，即每月主动邀请联系对象谈话一次，每学期听联系对象汇报工作一次，每学期听联系对象的课一次。

（四）要如实做好联系优秀中青年教师工作记录。

中共山东艺术学院委员会

2018 年 11 月 27 日

---

校内发送：校领导，各党总支，各单位

---

党委办公室

2018 年 11 月 28 日印发

---